

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

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報告

I 德華街五金廢紙回收店舖佔用公眾地方事宜

1.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代表表示，在二零一八年五月至六月期間進行的九次聯合行動中，未有發現物件阻街及阻礙清掃，情況已大有改善。香港警務處（下稱“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於四月至六月在該地點採取行動票控違例停泊的車輛，分別發出 244、241 及 201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該處已把德華街列為交通黑點之一，將會重點打擊違例泊車等情況。委員希望警方對違例停泊的貨車及放置在馬路上的阻礙物進行執法。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會容忍貨車短時間上落貨及會提醒前線警員處理阻礙馬路的貨物，並要求食環署移走阻礙物。

II 要求取締富華中心、千色店兩條天橋及眾安街易拉架

2. 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在二零一八年五月至六月期間，於荃豐中心外天橋、荃灣港鐵站連接愉景新城天橋及大河道近地皇廣場和紅十字會捐血站附近就展示易拉架發出六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另於大河道、荃灣港鐵站連接愉景新城及南豐中心連接路德圍的天橋共檢走三個無人看管的易拉架、九張橫額及 57 張標貼。委員認為情況有所改善，希望食環署加強在假期前後的行動。

III 強烈要求海事處及環保署制止醉酒灣貨物卸貨區承辦商在營運時發出擾人的噪音，以保障荃灣海濱區應有的寧靜居住環境

3. 海事處代表表示，該處在二零一八年五月及六月不定時派員到有關卸貨區巡邏及量度噪音，在期間噪音水平未有超越《噪音管制條例》的噪音標準。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已一直定期評估卸貨區在運作時所產生的噪音水平。該署在二零一八年五月及六月進行的評估中未有錄得卸貨區在運作時所產生的噪音水平超越噪音標準。委員表示有市民投訴卸貨區在假日期間以工場方式運作並發出噪音，要求海事處跟進。海事處代表表示，卸貨區向該處承諾在星期日只會進行卸貨，該處會了解有關情況。

IV 強烈要求荃灣葵青地政處就上述建議批出臨時用地時必須在標書內列明中標者要提供有專業的環境及交通評估顧問報告，以確保批地不會對鄰近屋苑居民的生活產生有負面的不良影響。同時也要求部門檢討日後進行批地的地區諮詢機制，理應要加入與區議會及議員的溝通合作

4. 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經研究後決定擱置有關土地供回收業使用的建議，亦未有使用土地的新計劃。

V 食物環境衛生署在棄置垃圾黑點安裝網絡攝錄機

5. 食環署代表表示，雙仙灣及龍如路的垃圾收集站的兩架網絡攝錄機已由六月六日起開始運作。該署會在九月於彩濤花園及東普陀講寺的垃圾收集站安裝其餘兩架網絡攝錄機，預計可在十月初投入運作。該署在六月於雙仙灣及龍如路的垃圾收集站進行 31 次巡查及加強其他地點的巡查，未有發現垃圾轉移到其他地點的情況。委員希望食環署可增加攝錄機的數量及把計劃擴展至包括其他垃圾黑點。

VI 要求全面改善荃灣區公廁設施及衛生情況

6. 委員備悉建築署及食環署的書面回覆。食環署代表表示，預計公廁翻新工程將在 18 個月後完成。委員認為公廁的設計有進步。

VII 要求環保署重新檢視荃灣區空氣監測站之位置

7. 委員備悉環保署的書面回覆。

VIII 要求重新檢討荃灣路嘈音問題，為加建荃灣路隔音屏障設定時間表

8. 委員備悉路政署及環保署的書面回覆。

IX 強烈要求渠務署必須就「荃灣污水系統改善工程計劃」全力加快進行，並盡一切可能將完工期提前在 2019 年中啓用 4 個旱季截流器，以免荃灣西鐵多個沿海新樓盤相繼於 2018 年起陸續入伙後，居民仍要飽受海水臭味的滋擾

9. 渠務署代表表示，禾笛街及海壩街的工程已在進行中，街市街的工程預計會在二零一八年七月中展開，眾安街的工程預計會在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展開。委員感謝渠務署代表向楊屋道街市商戶講解有關工程安排及警務處容忍商戶在馬路上落貨。

X 要求改善荃灣區內交通交匯處的通風及候車環境

10. 委員備悉運輸署及機電工程署的書面回覆。

XI 要求加強巡查及打擊荃灣區胡亂棄置建築廢料的情況

11. 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在二零一八年五月至六月發出114張定額罰款通知書，但未有就非法傾倒建築廢料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在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五月進行150次巡查，並發出6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委員詢問環保署何時會在垃圾車上安裝全球定位裝置及要求環保署在享和街增設網絡攝錄機。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已在負責政府工程的垃圾車上安裝全球定位裝置，並會視乎該裝置的可靠程度再作決定。

XII 有關飛機於深夜起飛所引起的噪音問題

12. 委員備悉機場管理局（下稱“機管局”）及民航處的書面回覆。委員批評機管局及民航處仍未有派員出席會議，並要求部門盡早提交有關航班噪音的資料文件。

XIII 建議引入太陽能戶外垃圾壓實機

13. 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在深井垃圾收集站安裝垃圾壓實機，並在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採用已加裝燈號及縮短壓縮時間的新機種，以替換舊有垃圾壓實機。新機種機身上的透明部分可供市民了解機械內部運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已在五月於荃灣公園試行使用垃圾壓實機，並現正研究如何善用垃圾壓實機的功能及觀察成效。委員希望食環署在荃灣市中心試行使用垃圾壓實機及詢問垃圾壓實機吸收太陽能所需時間。

#### XIV 要求政府介入跟進威脅途人安全的私人地方的危險枯樹個案，保障市民生命安全

14. 地政處代表表示，該處已在二零一八年六月中進行實地視察，發現附近有十數棵樹木可能會發生危險需要移除，該處已發信要求地段管理人盡快清理。為此，委員要求地政處監察地段管理人盡快完成清理。

#### XV 強烈要求政府相關部門同心協力去處理和解決荃灣柏麗灣碼頭唱歌噪音的擾民問題，還居民一個寧靜的居住環境

15. 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繼續定期派員在該地點進行巡邏，在二零一八年五月及六月期間分別接獲一宗及四宗有關噪音的投訴但未發現有人發出噪音。該處早前發出的三張傳票的被告在法庭認罪，被判罰款500元。委員希望警方繼續加強巡查及執法，並要求運輸署改善碼頭的管理措施。

#### XVI 要求加強措施應對季節性流感

16. 委員備悉衛生署的書面回覆。

#### XVII 針對店舖持續高聲播放宣傳錄音要求加強執法

17. 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在二零一八年五月至六月就河背街、新村街及川龍街出現店舖噪音分別接獲九宗及一宗投訴，但因證據不足未能作出檢控。此外，該處在二零一八年三月檢控一個菜檔，菜檔被判罰款600元。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在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五月期間進行31次巡查，共接獲八宗投訴，現正跟進二零一八年四月的其中一個個案。

#### XVIII 要求政府部門嚴肅處理荃灣區內共享單車亂闖及亂泊的情況，馬上提出有效改善方案，確保共享單車和市民和諧地共享目標，以保障市民的安全和屋苑的整潔環境

18. 警務處代表表示，該處會繼續留意荃灣區內市民使用單車的情況，亦會定期進行有關單車安全的行動。地政處代表表示，該處在二零一八年六月底與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及食環署採取額外的聯合清理行動。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會配合聯合清理行動。該署在聯合清理行動中會協助拆除違例停泊的單車再運往指定地點儲存。運輸署代表表示，該署已要求共享單車的營運商在單車上展示聯絡電話供市民聯絡及要求移走單車之用，營運商亦已更新軟件提醒使用者妥善停泊單車。目前，北區現正試行引用《簡易程序治罪條例》（第228章）移走單車，若成效理想，該署會考慮在荃灣區試行。民政處代表表示，該處會主動在投訴地點以外的地方採取聯合行動，並每個月採取兩次聯合行動。委員要求部門主動從應用程式中尋找較擾民的位置作出處理及以規劃或發牌方式管理營運商。委員亦認為聯合行動前仍要張貼告示的情況不理想，希望部門檢視行動方式。民政處代表表示，該處會主動尋找黑點，在採取執法行動時會處理所有違例停泊的單車。運輸署代表表示，該署會研究增加單車泊位。

#### XIX 有關川龍街及附近街道的垃圾及衛生問題

19. 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繼今年年初在有關地點進行派發傳單等宣傳及教育工作後，於今年五月至七月初在晚上七時至九時進行執法及不定時進行巡查，期間共發出7張定額罰款通知書，情況已有改善。

## XX 荃灣綠楊新邨天后宮煙火事宜

20. 委員要求環保署定期跟進和監察天后宮煙火影響居民健康及附近環境的問題。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曾派員到附近民居進行評估，未有發現污染物排放超出標準。該署亦已要求天后宮加強爐具維修及改善繁忙時間的燃點香燭及化寶安排。委員認為環保署應要求天后宮在繁忙時間負責集中化寶及使用電子香。

## XXI 為屯門公路建設隔音屏障 還青龍頭深井寧靜家園

21. 委員要求部門研究加建隔音屏障及收緊新造車輛的噪音標準，以降低車輛噪音對居民的滋擾。環保署代表表示，該署會向有關組別反映。警務處代表表示，有關非法賽車事宜由新界南交通部負責。委員表示，部分路段未有隔音屏障覆蓋的情況不理想及希望部門派出負責人員回應。

## XXII 建議於荃灣區引入自動化清潔機械

22. 委員希望食環署盡快於荃灣區引入高速清洗盤、小型機動掃街車及吹葉機等自動化清潔機械，以完善荃灣區環境衛生情況。食環署代表表示，該署現正計劃引入有關自動化清潔機械，並會研究在日後簽訂的合約中要求清潔承辦商提供有關工具予清潔工人使用。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會與清潔承辦商商討添置有關器材的可行性。屋宇署代表表示，該署會按實際需要考慮要求清潔承辦商使用自動化清潔機械。委員希望部門可盡快向委員會匯報新進展。

## XXIII 珍惜食水—荃灣區食水管滲漏情況

23. 委員要求水務署降低食水管的滲漏率及採取防止水管爆裂措施。水務署代表表示，該署現正積極建設智管網，利用電腦系統監察食水水管網絡。該署將在荃灣區設立約 130 個分區作管理及加裝減壓裝置，在不影響用戶使用食水的情況下降低水壓，以減少食水流失。委員希望水務署可提供地下管道網絡圖，以免進行地底工程時破壞食水喉管。

## XXIV 荃灣區環境衛生工作報告

24. 食環署代表匯報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的工作。

## XXV 荃灣區環境污染管制工作報告（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

25. 環保署代表匯報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的工作。

## XXVI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小型環境改善工程及維修工程的進展報告

26. 民政處工程組代表簡介各項工程的進度。

## XXVII 環境污染及環境改善專責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27. 委員會通過下列撥款申請：

	活動名稱	申請／合辦機構	批核款額(元)
(1)	荃灣區樓宇清潔計劃	荃灣葵青區婦女會	65,000.00
(2)	荃灣區後巷美化工程	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	82,000.00

## XXVIII 公眾衛生及食物安全監察專責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28. 委員會通過下列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申請／合辦機構</u>	<u>批核款額(元)</u>
(1)	最緊要健康 2018	荃灣海濱海灣居民協會	224,000.00 *

\* 由於申請款額超過委員會的 220,000 元撥款權限，因此上述撥款申請須呈交荃灣區議會審核和批准。

## XXIX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報告

### (A) 環境保護及綠化社區監察小組

29. 小組已於六月五日舉行第一次會議，並計劃預留撥款 14,000 元及 54,000 元，以舉辦花卉展覽暨攤位遊戲及三次以“參觀環保機構”為主題的活動。

### (B) 公眾衛生及食物安全監察專責小組

30. 小組已於六月二十五日舉行會議，並通過預留撥款 224,000 元與荃灣海濱海灣居民協會合辦“最緊要健康 2018”，活動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舉行地區服務計劃暨嘉年華，以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舉行荃灣區預防病毒感染及認知食物安全暨大匯演，希望透過宣揚以“預防病毒感染及健康飲食”為主題的活動，提升荃灣區居民關注世紀病毒和飲食健康的認知，共建健康社區。

### (C) 環境污染及環境改善專責小組

31. 小組已於六月十二日舉行第二次會議，並通過預留撥款 65,000 元與荃灣葵青區婦女會合辦“荃灣區樓宇清潔計劃”，活動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至二十七日期間舉行，期望透過按照食環署建議的大約 20 個荃灣區私人樓宇的公共空間（包括天台、天井及樓梯等）進行清潔，改善區內居民的居住環境及衛生情況。另外，小組通過預留撥款 82,000 元與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合辦“荃灣區後巷美化工程”，活動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十二月期間舉行，期望透過為 3 條由食環署建議的後巷進行改善美化工程，並在其中一條後巷製作壁畫，向荃灣區居民灌輸保持環境清潔的重要性。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